



北京统计信息网 > 进度数据 > 2012 > 正文

企业景气指数

来源：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12年2季度

项 目	2012年2季度	比上期增减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下期预计
总 体 状 况	127.5	-0.1	-12.5	130.9
按行业门类分				
工业	111.8	-1.5	-21.3	116.8
建筑业	133.3	10.0	-12.2	136.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5.4	1.2	-12.7	123.4
批发和零售业	127.1	-1.9	-12.2	129.2
房地产业	116.8	1.2	-5.1	118.4
社会服务业	131.9	-6.0	-6.4	135.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2.4	4.2	-10.5	163.4
住宿和餐饮业	151.7	1.0	4.2	153.0
按企业登记注册类型分				
国有企业	127.6	2.6	-4.9	130.3
集体企业	80.2	1.2	-38.6	88.6
股份合作企业	133.3	16.6	33.3	129.2
有限责任公司	129.2	0.5	-11.9	133.2
股份有限公司	127.1	-5.1	-17.0	127.3
私营企业	115.9	4.6	-6.2	114.6
港、澳、台投资企业	122.2	-16.3	-32.2	138.6
外商投资企业	127.8	1.9	-4.7	129.1
按企业规模分				
大中型	134.2	-0.2	-13.3	137.4
#大型	138.9	-1.7	-19.2	142.5
中型	129.3	1.4	-8.2	132.0
中小型	122.1	-0.5	-3.7	125.0
#小型	111.0	-3.4	-2.4	114.1

企业景气调查统计范围、采集渠道及主要指标解释

一、统计范围

采用PPS(Probability Proportional to Size)不等概率抽样调查方式，从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及其负责人（如厂长、总经理等）中选取样本进行统计。

二、采集渠道

所有选中的单位均按照《采购经理调查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通过统计数据集中采集平台上报统计数据。

三、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企业景气指数：也称为企业生产经营综合景气指数，它是根据企业家对当前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所作出的综合定性判断和对未来发展变化所作出的综合定性预期（通常是指对“上升”、“不变”和“下降”的选择）而编制的景气指数，用以综合反映当前企业生产经营综合景气状况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附件

相关文档